

WAIMIANDESHIJIE

外面的世界

左海文 著



陕西出版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WAIMIANDESHIJIE

外面的世界

左海文

著



陕西出版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外面的世界/左海文著. —西安:太白文艺出版社,
2012.10
ISBN 978 - 7 - 5513 - 0348 - 4

I . ①外… II . ①左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244640 号

外面的世界

作 者 左海文
责任编辑 周瑄璞 陈 昕
整体设计 前 程
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(西安北大街 147 号 710003)
E-mail : tbxyx802@163.com
tbwyzbb@163.com
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印 刷 陕西天地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87 毫米×960 毫米 1/16
字 数 370 千字
印 张 20.25
版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513 - 0348 - 4
定 价 36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
邮政编码 710086

天空虽然阴沉沉的，却有一股清新的气息拂面而来。

这是个星期三，天气虽不算好，但还没有坏到让人出不了门的地步。前几天，剑雄接到秦阳市朋友的电报，让他赶快到那个城市去。

在此之前，他的那个朋友一定要给他在那个城市谋上一份事干。朋友是真心的，当时说这话的时候他也很高兴，他知道朋友不会给他谋什么苦差事，因为朋友本人在外贸公司上班，交往的人大多都是政府机关里的人。而且朋友也很诚实、开朗、活泼，在他的圈子里，也是个叫得响的人物。

等真接到了电报，剑雄才犯了难，他舍不得离开这个家。虽说 20 世纪 80 年代的家庭不算富裕，但也不愁吃喝，特别是他舍不得那两个胖嘟嘟的儿子，一个比一个让他心疼。他经常左手一个右手一个，抱着高兴地转圈圈。

有一次，他仰面躺在炕上，大儿子在窗户跟前玩，儿子刚会扶住墙挪脚，挪到他前，肉绵绵的屁股顺势坐在他的脸上。他被弄醒后，见是儿子的屁股，高兴地张开嘴巴轻轻地咬了一口。儿子见他醒了，用小手拍了他几下，他兴奋地忙喊：“儿子会玩了！”还有老二，更让他感到为人父的幸福，一天到晚，给儿子洗澡擦屁股的琐碎事就从没让别人插过手。而今，要让他到离家几百里路的城市去，他确实放心不下。考虑了几天，都拿不定主意。

这天他和妻子在田里干活的时候，就商量起这件事情，他慢慢地尽量小声地说：“我真走了，放心不下这个家，老的老，小的小，真让我操心啊！”

妻子雅花边干活边说：“家里的困难是暂时的，娃慢慢地长。你还年轻，又有才华，再说这次机会对你来说很难得，我劝你还是去，家里的事情你就放心吧！”

剑雄深情地看了妻子一眼说：“那你就受苦了！”没等他说完，妻子就说：“谁让咱是一家人呢！”

两人一边说话一边拔着麦地里的杂草。麦地行子是去年种麦时他和妻子商量着套种辣椒留下的，刚开春他已经把行子地深翻了一次，现在把草一锄，就要施肥了。麦地套辣子他们种了好多年了！

剑雄姓罗，妻子雅花姓张，他们在结婚前从没恋爱过，两人的父亲是好朋友，是 20 世纪 60 年代初饿死人的时候的朋友。父辈年轻时就定下要当亲家的，父辈的交情深厚程度，剑雄和雅花都是从小到大看在眼里的。逢年过节，老辈人都要互相走动，平时也爱互相串门，那时候是人民公社，白天到生产队劳动，只能是晚上串门。

在剑雄的记忆里，雅花的父亲每次来，他家都要做好吃的，吃好喝好后，老哥俩

再聊上多半夜，雅花的父亲才摸黑回去。

后来剑雄和雅花都长大了，两位老人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，就弄了个定亲仪式，雅花从小就把剑雄当成她心中的白马王子，当然在心里暗暗地高兴。

那时候，农村男女青年相对象见面时都有个“见面礼”，不管两人过去熟悉还是不熟悉，都要有个定亲仪式，男女双方还得互换“见面礼”。男方经济条件好的给女方 20 元钱，一般的给 10 元钱，女方给男方一个小手帕作为互换礼物，剑雄和雅花的婚姻就是在这样很传统的形式下进行的。

不管雅花怎么说，剑雄就是放心不下家里的老小，虽然嘴上被雅花说服了，心里却一直犹豫着。两人干完地里的活后，回家的路上，雅花对剑雄说：“世界上不管哪个女人都想让自己的男人有出息，看你整天闷闷不乐的样子，我心里也不好受。现在有机会了，你出去工作也是给我脸上争光，女人在一起不是谈论衣服，就是谈论谁嫁了个好男人。”

剑雄没有打断雅花的话，在他心里，和雅花的婚姻始终都让他狂喜不了。和她在一起，他尽量不去想那些让他感到是非分之想的东西，他知道雅花也是个个性很强的人，她心高可不敢去做，更不愿去张扬。作为女人，她只要婚姻，只要一个她爱的人就知足了，她要的是实际，而不是形式。

转眼间，电报上说的日期就到了，雅花帮剑雄收拾好了行李，她把他们结婚时最好的被子和一条毛毯让剑雄带上，又精心缝了一条新棉花褥子，剑雄见雅花尽把好的给自己带，就又把捆好的新被子解开放回原处说：“都春天了，带条毛毯就行。你把好的都给我带上，是不想让我回来啦？”

雅花知道剑雄日常生活上不讲究，就腼腆地笑着说：“你现在是去干事情的，人面前人，人家会笑话你的。”

“人面前人就不要家了？别为了我亏了你娘仨，还有咱爹，只要你们好我就是吃些苦也不在乎！”

“只要你有出息，心里有我们娘仨就行了，别尽说好听的。”

雅花说这话是有所指的，那还是在他俩结婚的第三天，剑雄的一个女同学从兰州回来，当天晚上就跑来看剑雄，一进门才知道剑雄已经结婚了。

雅花见是剑雄的同学，热情地倒茶让座，那女同学却死盯着雅花看，剑雄见同学脸上露出不屑的神色，就说：“雅花，你忙你的吧，这儿让我来！”

雅花心里虽不痛快，但得给剑雄面子。她也看出那个同学不是个“好货”，出了屋门却不知朝哪儿去，刚结婚，周围的环境和人都不熟悉，就寻出几件衣服到院子里去洗，故意弄出大的动静来。

剑雄的女同学叫刘文，两人在初中时就是同学，高中时又分到了一个班，而且

是同桌。剑雄在学校的时候,不管是初中还是高中,绝对是很多女孩子们心仪的白马王子,白净的脸,性感的嘴唇,特别是那双坚毅中略带忧伤的眼睛,曾令多少女同学为之着迷。

20世纪70年代的学生,没有现在的学生这么开放,心里有那个想法嘴上也不敢讲,怕人家说自己不正经。刘文在学校是个校花,高挑的个头,细嫩的脸蛋,大大的眼睛,特别是她那苗条动人的身材,走路时风姿绰约,风摆杨柳般的腰肢,把女性的美完全地展现给世人。剑雄心里常想,如果当时有时装模特这个职业的话,她绝对会成为一名出色的模特,还有可能会成为超级名模。

两人同桌了一个学期,彼此暗暗地喜欢着并互相关心着、爱护着,爱情在各自的心里悄悄地萌芽,但谁都没有勇气也没有胆量讲给对方。

有一天,刘文突然没有来学校,剑雄等了一天,也没有等出结果。他不由得心底升起一种失落感,人也没精打采的,干什么都心不在焉,犹如霜打了的茄子一般。后来有同学说刘文和她爸到兰州去了,他一下子感到了绝望,恨刘文走的时候连个招呼都不打,为此他痛苦了好长时间。

接着,剑雄的母亲又在1976年元旦的那天,心脏病突然发作不幸去世。双重的打击,几乎击垮了他那还显稚嫩的心灵,特别是见父亲整天愁眉不展的样子和日渐消瘦的身体,他更是无法忍受。出嫁的姐姐刚刚生完第二个孩子,没有时间也没有办法来照顾父亲和他,家里还有一个瘫倒在炕上的奶奶。

经过痛苦的思量,剑雄决定退学,尽管父亲和姐姐尽力地劝说,尽管他的学习成绩很好,特别是作文经常被老师当成范文向同学们诵读,但都没有阻挡住他要辍学的决心。为了父亲,为了奶奶,他要承担起家庭的重担,他感觉这是一个男人应该做的,男人就应该勇敢地承担责任,用自己的身体为他所爱的人遮风挡雨,哪怕走入苦难也在所不惜。

刘文自回来的第一天就来看剑雄后,她就直率地对剑雄说:“找媳妇也应该找个和你般配的,你看看她……”剑雄没等她说完脸就发烧发烫,支吾着说不出话来。

和雅花的婚姻,刘文哪里知道他心里的苦啊!他曾强烈地抗争,但父亲不答应,定亲时家里又给雅花家240多元财礼钱,招待亲戚朋友又花掉一些,这些钱对他和父亲来说就像山一样地压在胸口,自己虽然心里不情愿但又不忍伤父亲的心。

结婚的那天晚上,席尽人散后,雅花铺好了炕就一直站在炕角地,剑雄见状就说:“上炕吧!”雅花说:“你先上吧。”

当闹洞房的人走了后,雅花亲手关了门后,剑雄这才认真地端详起这个将和自己厮守一生的女人,他没有去拉或者抱雅花上炕,而是自己悄悄地上了炕,脱去袜子和外套,穿着秋衣钻进了被窝里。雅花站在那儿等着那即将到来的狂风暴雨般

的一刻，她等啊等啊，等得心都要从口里跳出来了，觉得一秒钟仿佛一天一夜那么长，见他上到炕上脱衣服，脸烧红烧红的，想自己从小就喜欢的男人，如今成了自己的男人，幸福的感觉使她仿佛在梦中。听到剑雄让自己上炕，她的心跳得更厉害了，等剑雄上炕后，她也慢慢地脱鞋脱袜，看剑雄穿着秋衣睡觉，她也不敢脱完，害怕男人说她骚，脱了外套，就急忙拉灭了电灯。

黑暗中，她等着剑雄去拉他，但剑雄却没有动，她就自己钻进另一个被窝里，两人屏声息气地躺着，静静地听着彼此的心跳。好一会儿，剑雄才悄声说：“睡过来吧！”却没有去拉，等了一会儿，雅花才把自己的被角掀开，剑雄早就把自己的被角揭得大大的等着。

两人都是第一次和异性这么近的接触，没有像电影和小说中讲得那么悬乎，很平常地完成了人生的终身大事，两人甚至没有亲吻和爱抚，也许是由于太紧张的缘故，他们都没有完全地脱掉秋衣，只是褪到了膝盖上，剑雄急得找不到目标，雅花也不去帮助。在她的心里，男人的下身是肮脏的，摸不得。完事后，两人各自回到自己的被窝。

第二天早上，雅花对剑雄说：“我现在完全成了你的人了，要和你睡一辈子觉！”剑雄笑了笑说：“你放心，我不会做那没有良心的事。”

不管刘文怎样说雅花的坏话，剑雄都没有动摇，尽管他爱刘文，但他不想去伤害雅花，更不会去干那不负责任的事情。

刘文自从回来后，也不管雅花对她的态度如何，几乎每天都要到剑雄家里坐坐。去的次数多了，她见有什么活，就帮着雅花一块干，时间一长，雅花慢慢地就对她友好了，不再把她当敌人来看，一直到剑雄和雅花有了第二个男孩，中间都没有发生什么事情。

大儿子半岁的时候，雅花随母亲到四川的外爷家去，一去就是两个月。在这段时间，刘文照样去找剑雄，每天的中午饭和晚饭几乎都是刘文帮着剑雄和他父亲做的。

一个阴雨天，前半天是细雨蒙蒙，到傍晚的时候，雨慢慢地大起来，而且越下越大，一直到晚上10点多钟，也没有停的迹象。

眼看夜越来越深，刘文却在盼着雨越下越大，她干脆脱了鞋坐到炕上，闭着眼睛养神，看到剑雄不停地出去看天气，使她有点想笑，大男人，见了女人就这么害怕，平常他那个勇敢劲，现在都跑到哪儿去了。

剑雄越是慌张，她越是暗喜，她很随意地摸摸这，摸摸那，好像这是她的炕一样，她再镇静，心里都明白，这是别人的炕，是人家夫妻睡觉的地方，想到这些心里就隐隐地发痛，甚至后悔起上学的时候跟父亲去了兰州。

剑雄是她的初恋，当初没有给剑雄打招呼就走，主要是想接父亲的班，留在城里工作。她害怕父亲说她小小年纪谈恋爱，不让她接班了，还有自己的私心杂念就一直没有给剑雄写信。知道父亲决定让弟弟接班，让她回家种地后，她才又想起了她甜蜜的初恋。

回到家，听母亲说剑雄已经结婚了，她不相信，晚上到剑雄家一看，结婚时门上贴的对联还没有掉呢，心里就凉了半截。尽管开始她很敌视雅花，但时间长了，发现雅花很善良，很爱剑雄，剑雄和雅花在一起时，她咋看都不般配，剑雄英俊潇洒，雅花黑黑的，明显地显老，她就替剑雄悲哀，更主要的因素是她爱剑雄，不想让剑雄生活在没有激情的生活当中。

雨一直下着，刘文看剑雄忐忑不安的样子，两人这样拖下去也不是个事情。于是就对剑雄说：“我要回去了，你送送我吧？”

剑雄见刘文要走，赶忙站起来。等刘文下了炕，两人就一起往外走，房子分前屋后屋，后屋是关中农村的那种老式厦房，前头是大房，他和雅花住在厦房里，父亲住在前头大房里，两房的中间有一段距离，为了省电，平时就不常开灯。

剑雄走在前边，他是害怕刘文不熟悉路。刘文经常来，她心里亮堂着呢，走到房中央，刘文轻轻地叫了一声，剑雄以为她碰到什么器物了，就急忙转过身来本能地用手去扶，刘文感觉到了剑雄在扶她，就顺势抱住剑雄，热情地去吻剑雄。

虽然和雅花结婚快两年了，但他从来没有和雅花嘴对嘴地亲吻过，刘文紧紧地抱着他，他感觉到了刘文身体的绵软，感到一股沁人心脾的气息激荡着他，使他有股冲动和心旷神怡的肉感，虽然隔着厚厚的一层衣服，刘文挺拔的双乳撞得他热血上涌。

他没有亲吻过女人，当刘文的热唇堵在他的嘴上后，又伸给他一个热乎乎拨动他心弦的东西时，他开始迎合刘文的热吻，他紧紧地抱住刘文，变得激动不已。

自己早已倾心的女人，突然的得到，使他感到有点唐突，有点受不了，在结婚后，从见到刘文的那一刻起，他就用理智和道德严格地要求自己，提醒自己不要去做对不住雅花的事。

在他们的婚姻生活中，他没有激情，雅花又是内热外冷不善表达感情的人，他只想下决心和刘文做朋友，在日常的来往中，尽量让深埋在内心的那种激情趋于平静，不让有任何触动的机会。

两人吻了很长时间，刘文一直轻轻地唤着：“这不是做梦吧，这不是做梦吧！”

他们什么都忘记了，忘情的热泪顺着脸颊流了下来。

好一会儿，刘文突然说：“今晚上我不走了，我要你！”没等剑雄反应过来，她就拉着剑雄向后走，到后屋，迫不及待地上到炕上，开解着对方的纽扣。

剑雄想去拉灭电灯，刘文却挡住，妩媚地说：“不，我要看着你”。两人脱光了身子搂抱在一起，剑雄一边亲吻着一边说：“文，我爱你！真的，在上学的时候就爱！”刘文用舌头堵住了他的嘴，抱住他倒在了炕上，他们忘记了一切。

等两人高潮过后，都有点后悔了，剑雄心虚得一个劲地责备自己，恨自己为什么把握不住自己的情感，放纵到这种地步，他感到对不住雅花，更对不住刘文。自己是已经结过婚的人，刘文还是个没有对象的姑娘，她以后还怎么找婆家！

他痛苦地叹息了一声，刘文见剑雄萎靡不振的样子，以为他累了，当她仰头看剑雄痛苦的样子时就问：“后悔了吗？”

剑雄点点头，喃喃地说：“我是不是很坏？”

“不，是我主动的，不怪你，其实我也挺后悔的，谁让爱的烈火那么厉害呢？由不了人！”

剑雄抚摸着刘文的头，刘文依偎在他的怀里，脸紧紧地贴着剑雄的胸脯，好像她真正地偎在一个很安全的港湾，心里在想：“谁让天要下雨呢？谁让剑雄他要节省那一点电费呢？要是灯亮着她就有那个心也不一定有那个胆啊！”

男女之间的事开始难，可一旦打开缺口，就会像洪水一样，没有办法堵住。剑雄问她：“咱们把衣服穿上睡觉吧？”

她说：“我就要这样！”女人胆大起来比男人大几倍。

当雅花和孩子从外爷家回来的时候，剑雄已经和刘文有几个晚上在一起了。

剑雄接到雅花要回来的电报时，感到暴风雨要来了，尽管雅花回来后不长时间，就觉察到他们不同寻常的关系，但雅花还是和平常一样，爱着丈夫，看到剑雄抱着儿子亲不够的情景，她就感觉到剑雄在爱着她。

有了儿子，谁也甭想把丈夫从她身边夺走，她没有别人长得漂亮，不比人家会说男人爱听的话，也没有多少文化，但她有儿子啊，这就是她最大的优势！

男人和女人一样，只要有了孩子，再好的异性吸引力都是暂时的，他们就是暂时在一起，时间长了就会后悔的，二婚不安定的因素永远是为了对方的孩子，孩子是夫妻之间永远的锁链，就是分手多年的夫妻，孩子也是他们扯不断的红线。

生活一如既往地过着，剑雄盼着雅花和许多女人一样，发现男人有了别的女人后大闹一场，抱着孩子回娘家去。

尽管剑雄晚上夫妻生活温存了很多，开始变着花样让她翻来转去的，但她觉得都是刘文把剑雄带坏的，人又不是猪狗，啃啊咬啊的。特别是和猪狗一样趴在这儿，她心里厌恶，那都是下流人干的事情，正儿八经的人哪来的那些瞎道道？心里再痛苦，一到晚上，她还是尽量去配合剑雄，从没有过因此而拌嘴的事情发生。

剑雄自从和刘文发生关系后，也一直很痛苦，想办法弥补着自己给雅花的伤

害。他不爱雅花，但他同情雅花，爱和同情成了正比，丢不下这个，也忘不掉那个。

他曾给刘文讲过让她少来，但刘文不听，照样天天来，以至村上很多人都知道了她和剑雄的关系，叽叽喳喳地议论，甚至有些人指指点点地讲到了剑雄的面前。

刘文的母亲也听到女儿的事情，骂了刘文多次，但她每次见到剑雄却很客气，她知道剑雄是个好小伙。听别人说女儿和剑雄在学校时就好，尽管骂女儿，却没有真正去限制女儿，有时她明知女儿是去和剑雄约会，也不为难女儿，晚上家里有点活要干，看着女儿心神不定的样子，她就同情起女儿来，过来帮着女儿干完活，甚至干脆手一挥，嘴里骂道：“忙你的去，我来干，你干个活跟上杀场一样！”

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，一个未婚姑娘整天和一个有妇之夫在一起，村里人的唾沫星子能把她淹死。

两人也为此事伤透了脑筋。有一段时间，两人商量着到野外去散步，第一次商量个地点，下次来的时候就在那儿等，不见不散。

也有等不到的时候，特别是剑雄，雅花有时专门把孩子给他，让他没有办法脱身。几次失约后，两人又商量着以手电闪三下为暗号，如果脱不开身，可在自家的门口看看远处，有灯光一亮一灭，就证明对方在那儿等着。

在这一时期，农村开始包产到户，生产大队还有另外大片的土地向外承包，前一部分让农民自己种自己收，除了缴公购粮外，还有县上、乡上、村上直至生产小队的各种摊派款和集体提留款，承包地只给大队交承包款，就啥也不用操心了。

刚刚从农业社中解放出来的农民，都不敢多种地，承包地更是不敢多要，最多承包五亩就算奇迹了。

罗剑雄却一下子承包了 50 亩土地，当年种的小麦就收入了将近 30000 元，除了交承包费 15000 元外，投资减过净落 4000 元钱。一年来的辛劳使剑雄下不了决心，更没有勇气向雅花提出离婚。

雅花和自己没黑没明地干，回家还要做饭管孩子，没有对婚姻和爱情的忠诚，根本不可能有此拼命的精神，特别是一到忙季，雅花的几个兄弟和妹妹都来帮忙，使剑雄感动了很长时间。

刘文有时也来帮忙，眼尖的人就老远指指点点，互相笑骂着：“你有本事也找个小老婆试试”。雅花嫌别人讽刺剑雄，就再也不让刘文来帮忙。

为了照看地里的庄稼，剑雄给地里盖了间房，平时他就睡在那儿，雅花也经常陪他看庄稼，刘文几次来都和雅花撞着，但雅花从没和她闹过。

时间一长，三个人都有点麻木了，转眼间过了三年，刘文已经是一个 25 岁的大龄青年了，在农村算是老大难了，和她一般大的人孩子都几岁了，家里就开始急着托亲戚朋友给她介绍对象，她也开始忧虑起来：这样下去总不是个事啊！

有一天，剑雄到他的一个朋友家里去，朋友是接他爸的班在县里上班的，经常回家度周末，平日里和剑雄有些来往，剑雄经常让他捎点小麦或玉米种子。朋友住的屋是背光处，屋里很暗，门虚掩着，剑雄推开门，却意外地看见刘文和朋友坐在床沿边上，门口有个椅子空着，剑雄看到这个场面，脸烧红烧红的，心慌得能跳出胸口来，他尴尬得挤出几丝笑意，急忙拉上门走了，走了很远很远才扭头望着那静静的房门，伤感得站了很长时间。

他在心里责备刘文轻率，也恨自己下不了离婚的决心。剑雄心想再不能继续和刘文来往了，不然会害了她的，她应该找一个好点儿的人家结婚，既然爱她，就应该让她幸福，让她快乐，他下定决心和刘文断绝一切来往。

过了一段时间，刘文又来找剑雄，见了面，两人都不提那天的事儿，也没有亲昵的意思，剑雄还故意和刘文保持着距离，这样一连几次，两人都很痛苦，但想到为了对方好，也就不再那么伤心难受了，可心里还是隐隐地发疼。

雅花平时不吭不声的，但她拿行动来拴剑雄的心。自从生了儿子明明后，她戴了节育环，人们指指点点地议论剑雄和刘文的时候，她也感到了自己“正规军”的地位受到了游击队的威胁，虽然她有了一个孩子，可她感觉自己样样都不如刘文好，特别是刘文那柔软苗条的身材，令她嫉妒得要把自己的砝码加大，那就得实实在在做一件重要的事情——她托人偷偷地取了节育环。

过了几个月后她对剑雄说：“剑雄，我几个月都没有来月经了。”

剑雄一愣，赶忙说：“是不是病了？赶快到医院看看！”

“那你和我一块去，把明明带上，咱一家人散散心。”

“好。只是爹吃饭……”

“咱回来给爹带点就行了。”

剑雄推出自行车，前头绑好儿子坐的小架子，又给后边垫了一块厚厚的棉垫子，自行车就驮着一家三口“浩浩荡荡”到镇上去了。

雅花从病房出来的时候，脸上红彤彤的，剑雄一见忙上前问：“咋咧，医生咋说的？”

雅花向外走着，柔声地说：“医生说我怀孕了，都三个月了。”

剑雄惊讶地问：“咋可能呢，你不是带了环么？”

“……我早就取了……”两人都没有再吭声。

出了医院门，儿子看到街上小摊有卖油糕的就喊着要吃，雅花就要了二十个油糕、两碗荞面饸饹。剑雄见雅花不高兴，饭量却那么大，就知道她是装出来的。

怀孕了就是两个孩子，雅花是心事重重，她怕孩子失去父亲，怕自己遭人耻笑。

剑雄刚和刘文分了手，他不想再去想那些让人疲惫不堪的事情，他不是那种断

了亲情而顾自己幸福的人。既然和雅花结了婚又有了孩子，双方生命里互相融进了对方的影子，任何人任何事情都是隔不断打不烂的，寡情的事打死他也做不出来，只是觉得对不住刘文。那次遇到难堪后，他在心里默默地为刘文祈祷了千万次，希望她能有个好的归宿。

雅花吃完了，愣坐在那儿，显得忧心忡忡。剑雄一直看着儿子吃油糕的馋相，见雅花吃完了坐在那儿发呆，就用手拍了一下雅花的肩膀，动情而愧疚地说：“怀了就再生一个，明明也有个伴。”

“只怕生多了，我娃没有爸。”

剑雄苦笑了一下，他知道雅花一怀孕说话底气就足了。“说哪儿去了，咱们一家人永远在一起，谁也拆不散咱们。”

雅花看着眼泪就禁不住流了下来，委屈而伤心地说：“你知道我有多爱你？”眼睛痴痴地望着剑雄。

剑雄见她伤心，就安慰她：“我知道！现在啥都好了嘛！你就放心，我不是那种没有责任心的人，更不会干那昧良心的事。”

“你和刘文在一起的时候，知道我心里有多苦，整晚整晚地睡不着，头发一撮一撮地落，我不吭声就不等于我是个傻子。”

油糕摊的人疑惑地看着这两口子，周围的人也都望着他们，只有明明自顾自地吃着油糕，他才不管呢，有好吃的就行，反正父母谁都得疼他，谁让他是他们的儿子呢！

剑雄见周围的人在望着他们，就故意板着脸说：“行了，不要说了，我对不住你，行了吧，以后好好过咱的日子，啥也不要多想。”

两人从镇上回来以后，已经是下午了，雅花把给公公买的饭端给公公，公公关心地问：“病看了吗？医生咋说的？”

雅花没有办法给公公说是啥病，就打岔说：“你快吃，还热着。”

公公看了一眼儿媳，也就不再多问，自顾自地吃起饭来，隔了一会儿，又想起什么似的，说：“要注意你的身体。”

到了晚上，剑雄要到村上找人给麦地浇水，就看见老地方手电灯光一闪一闪的，他知道那是刘文给他的暗号，借出门的时候就溜到老地方。

刘文见他来，就埋怨他：“咋到现在才来？我都等了一个小时了，天刚黑我就来了。”剑雄下午就想好了对刘文说的话，但他没有马上说，平时只要在这个时候，两人必要一番拥抱和亲吻，今天剑雄却不去拥抱刘文，自从那次尴尬后，刘文也没有勇气去迎视剑雄的目光。

站了一会儿，剑雄认真地对刘文说：“雅花怀孕了，都三个月了。”

刘文低着头，喃喃地说：“你给我说这话是啥意思？你俩是夫妻，我算啥吗？”“不是，我是说，咱俩……”他没有勇气说下去。

黑暗中，刘文泪流满面，她仰头望着满天的星星，在心里喊：“难道我这三年的感情就这样结束了吗？”她低声抽泣起来，“都怪我傻，怪我……”

剑雄见刘文一哭，就急了，红着眼睛说：“你不是在谈恋爱吗？咱俩这样下去总不是个事情。”“现在我这脸能值几个钱？和你鬼混了三年了！”

剑雄听完也痛苦地责备自己在这件事上的优柔寡断，以致造成今天这个结果，他不能再像从前那样，他要坚决果断地处理这件事。他对刘文说：“我已经下了决心，雅花怀了第二个孩子，我说啥也不能离婚。窝囊就让我窝囊一辈子吧，起码孩子有个完整的家，我不能再干对不起他们的事情了。如果我继续和你在一起，不但伤害了你，也伤害了雅花，更伤害了两个孩子！”

刘文见剑雄说话那么难听，好像都是她的错，都是她的不对，就更伤心地哭了起来，一边还说：“我落下什么好了？三年来在村里只落了个卖 X 的臭名声，人家给我介绍对象，对象说我没结婚跟结婚一样，啥世面都见过。你就不想想，我能接受得了？光说你和你老婆、娃的委屈，谁想过我？”

剑雄见这样下去也说不清楚，互相指责不说，还惹得各自伤心生气，他并不想和刘文吵架，说那些话，只是让刘文知道他不能离婚，让她知难而退呀，好让她尽快找个对象结婚，不然他的罪孽就更大了。

他向前走了一步，替刘文擦去泪水，平静地说：“好了，不要想的太多，没有婚姻，我们照样是好同学好朋友，我还是你的哥呢！”

刘文用拳打了几下剑雄说：“你是谁的哥？”

“我可真的比你大一岁，你是知道的。”

两个人都平静了下来，刘文才对剑雄说：“你知道我今晚找你有啥事？”

剑雄摇摇头，说：“不知道，到底啥事？”

刘文难为情了一会儿，说：“我姐给我介绍了个对象，我也见了，还不错，我妈说，我要是同意，就把送礼的日子给人家定下来，我也不为难你，只是想让你知道这件事，送礼的那天，我想让我嫂子也去。”

剑雄爽快地说：“这是好事，我回去跟你嫂子说。”说这句话时，他的全身却在微微抖着。

二

和刘文分手后，剑雄疲惫不堪的心得到了休息，同时也感到了一种失落。过

去,他人虽然在家里,但满脑子都是刘文的样子和事情,现在不了,心里想着和雅花好好过日子,夫妻各自分心吵架的,没有几个能过好日子,他深深地体会到了这一点。

1983年的8月8日,雅花又为他生了第二个儿子。在生产前,她告诉剑雄:“生的时候,你一定要站在我跟前,不然我会害怕的。”

“你大胆地生吧,我不会离开的,生明明的时候你不是还抱着我吗?不要想得太多,一心一意地给咱生。”

听剑雄说得那么高兴,雅花顿时觉得幸福极了,只要剑雄一心一意地和她过日子,生娃算什么痛苦和疼呢?那是早栽树早乘凉的事,是高兴的疼,是幸福的疼!

女性是人类资源的创造者。在婴儿落地的一瞬间,母亲就像刚从地狱走出来的英雄,看到那个小鼻子小眼睛的小人儿,就什么痛都忘记了。

在关中某个地方,生孩子是有学问的,讲究第一胎生男孩,第二胎男孩女孩都不在乎,如果一胎生个女孩,生二胎的时候,父母的负担就重了。实际上人老了往往花的是女儿的钱,传统观念使自己吃了不少苦头。

雅花如释重负地舒了几口气,头上的汗珠还没有干,剑雄就悄悄地告诉她:“是个男娃。”

雅花一听是个男孩,就自豪地笑了,豪迈地说:“男孩就男孩,我才高兴呢!看你以后再欺负我,我俩儿子能饶得了你?”

“那真不敢,你那二虎还不把我给吃了?不过,儿子打父亲的事是绝对不会在咱家发生的,你不会让儿子犯这常识性的错误吧!”

旁边的医生和护士羡慕地看着这一对夫妻。一个年龄大的医生说:“让产妇好好休息,一会儿她想吃啥就给她买啥。”剑雄点点头,坐在那儿望着雅花,心里想也就是这个女人,和他的命运互相融为一体,共同延续生命,世界上再没有任何事情能把他们拆散了。

没有爱情的婚姻特别是没有孩子的爱情都是脆弱的,经不起大风大浪,大起大落,经不起生死抉择的考验,他第一次深深地被这个称作妻子的人感动了,甚至开始爱怜起这个令自己没有激情却有牢固婚姻的女人。

有爱情的婚姻是圣殿,能有多少婚姻是那么美满呢?特别是在这个物欲横流的世界,婚姻成了成就自己的跳板,成了游戏,成了想穿就穿不想穿就扔的衣物。

雅花见剑雄不再说话,就对剑雄笑了笑,虽然脸没那么妩媚,但却很真诚,她把手朝剑雄前移了移,想让剑雄拉住她,故意动了几下,剑雄却没有去拉,不得已,她去拉剑雄的手,剑雄愣了一下才抓住她的手,忙问:“你咋了?要啥?”

“你要一生对我们娘仨负责。”“这还用你来说,我心里有数。”夫妻间最美好的

也许就是这个时候。

剑雄承包了两年地，虽说没黑没明地干，但也得到了一点实惠，有了两个儿子，又在1978年，盖起了全村第一座楼房。雅花为此也觉得在人前光彩了一番，她的男人就是比村上那些男人有本事，说明她没走眼，跟准了男人。

刘文和剑雄分手的第三个月，就跟外镇的一个青年结了婚，从见面定亲到结婚，只有三个月时间。结婚的那天，她哭得很伤心，亲戚和父母劝了很长时间都没有让她平静下来，以至于接新娘的车子在门外等了一个多小时。

当迎娶新娘的车子经过剑雄屋后的那段路时，刘文痴痴地望着剑雄的楼板房，感到很心酸。那栋楼房下，住着她刻骨铭心的爱人，是他把自己弄到如今不得不嫁的地步，也是他把自己火热的心揉搓得支离破碎，他男人的责任心远比火热神圣的爱情重要得多，他宁可抛弃自己的爱情，也要对婚姻的产品负责。

说他责任心强，为什么不对我负责？是我没有孩子？难道孩子就是婚姻和爱情最好的释义吗？她不知道车子走到了什么地方，只牢牢地记住，车队要经过剑雄家后的那段路，那段路印满了他俩的脚印和欢笑，还有她的激情和悲哀，路旁的桐树证明他们在这儿有多少欢声笑语，多少热吻，多少次肉体相融。

婚嫁的车队很快就到了，刘文娘家送亲的客人特别多，在他们的眼里，刘文是父母的长女，所以能来的都来了，为的是给刘文的父母撑面子。

婚礼很热闹，人山人海，到处都是嘈杂喧闹声，刘文家的亲戚和男方的亲戚为了嫁妆红包争得面红耳赤，唾沫星子溅到对方脸上又引来一阵更大的吵声，小孩为了抢到红包，甚至动了手，抢到的得意洋洋地拿着红包炫耀，没有得到的骂骂咧咧地往婚宴桌子跟前走，脖子上的血管气得粗粗的，好像别人抢走了本该是他的红包似的。

等客人散尽，只剩下刘文和她那不太熟悉的丈夫时，丈夫却不敢走近刘文，看着她就像看到一座冰冷的山。

婚宴上，他的家人不允许他喝一滴酒，他的身边始终跟着他的表哥，表哥指挥着他，他不敢独自和客人闹，他家的客人都让着他，说着让他高兴的话。表哥虽然给刘文家的亲戚介绍着新郎，有些该新郎说的话他却替他说了。

刘文的丈夫姓杨，高高的个头，大大的脸盘，人长得很有精神。虽然今天是他的大喜日子，但他的目光却不时地显出慌乱的神色。

等他进洞房单独看见刘文坐在床沿上发呆，心思一阵涌动，自己的新娘是那样的美丽，让他有点垂涎欲滴，他慢慢地走近，悄声地问：“吃了吗？”然后怔怔地坐在那儿。

这就是她的新婚丈夫，一个才认识三个月就忙着结婚的丈夫，她能了解他多少

呢？她实在是娘家待不下去了，家里人的冷脸与谩骂，村里人不怀好意的指指点点，甚至有个四十多岁的男人大着胆子去摸她的乳房，这个男人还是她原来很尊重的。人们把她看成了淫妇，看成离开男人就不能活的人。

和剑雄在一起三年，她没有花过剑雄一分钱，知道剑雄爱孩子，她就经常给明明买零食吃，几年的感情付出，现在却成了别人的新娘，她恨剑雄在感情上的优柔寡断，想要有激情的爱情，还不能伤害别人，他老是看别人的痛苦，为什么不看看我的痛苦？

她想起和剑雄晚上在村南边的那条小路上，她挽着剑雄的胳膊来回地走啊走啊，有几个晚上竟然走到了天亮。特别是有一年冬天，到了后半夜，两人冷得躲进场里的一个小草房里，搂抱着互相取暖，两人吻的时候，嘴唇都是冰凉的，这样一直到天亮。还有一次是下雨天，剑雄竟然打着雨伞来和她约会，两人在漆黑的雨夜里，挽着手在泥泞的小路上漫步，那时候她就想，爱情就是要两个人一生搀扶着，走相同的路，苦难也好，幸福也好，一直走下去。

今天，她成了别人洞房里的新娘，她又想起她和剑雄的第一次，她是那么地大胆，一个没有结婚的姑娘，竟敢和一个有妇之夫，在人家的炕上，勾引人家的丈夫。

她太爱剑雄了，甚至恨自己当初为什么要到兰州去，图谋着接父亲的班呢？城里和农村有什么不同，难道就是城里优越农村艰辛么？但人是要有快乐和信念的，只有活得充实活得快乐就幸福，她甚至可笑剑雄都结婚有孩子了，做爱还那么笨，好像是刚入道的毛头小伙。

丈夫见刘文一直坐在那儿不吭不哈，就端了一杯茶水给刘文，刘文接茶杯的时候，他顺手抓住刘文的手，笑眯眯地说：“睡吧……”“我……”她知道自己现在是眼前这个人的妻子，他有权和她睡觉，但她眼前一直晃动着剑雄的身影，脑海里一直挥之不去。

丈夫动刘文的手，见她没反对，就大胆地挨着她坐下，一只手抱着刘文的肩膀，嘴朝她的脸上凑，刘文用手挡住他的脸，站起来，看也不看，几乎是命令似的说：“把灯关掉！”丈夫愣了一下，才突然明白过来，急忙关掉电灯。

这一晚的刘文，一直在幻觉中，丈夫折腾了整整一个晚上，开始时，她什么也不想地应付着，到后来，简直是丈夫在强奸她，她试图反抗，努力了几次，都没有成功。她的新婚之夜是煎熬痛苦的一夜。

刘文结婚的那一天，剑雄一直躲在他家后边的厕所里。在这儿，既能看到刘文的家门口，又能看见他家后边的那条路，那是刘文的婚车必经之路，在他心里千万次地祈祷着、祝福着，他也怨恨自己，因为他的过错刘文才匆匆忙忙地结婚，他在恨自己没有让刘文更好地去选择。

为什么自己是两个孩子的父亲？为什么自己结婚得那么早？要是迟几年，情况就没那么复杂，他爱刘文，却不能和她结婚。他不爱雅花，却和她有两个儿子，他不能恨雅花，觉得她是无辜的，她是那么爱自己，自己和刘文那么长时间，她除了关心自己外，没有在人前给过他难堪，在外人故意告诉她，希望看她大吵大闹的热闹时，她没有那样做。反而为剑雄和刘文遮掩说好话，她不是一个很好的爱人，但她绝对是一位贤妻良母。

剑雄看见送亲的车队时，就目送着一直到看不见。心里空荡荡的，他的心情和这天的天气一样灰暗，过了好多天，他都缓不过神来，脑子里挥不去刘文的影子。

不管雅花怎样把好东西让剑雄带上，剑雄都没有答应，他只带了一套褥子和床单，一条毛毯，走的头天晚上，两口子整晚上没有睡觉，他是第一次那么深情地搂着雅花，似乎有千言万语要对她说。

大儿子明明睡在炕西头，二儿子东东睡在炕东头，孩子们可爱的睡相使剑雄不时地亲亲这个又亲亲那个，特别是东东，胖嘟嘟，嫩乎乎的，就连儿子的屁股都让他感到香甜和幸福。

雅花害怕孩子们受惊，娇怒地责怪他，他委曲求全地说：“明天晚上想亲儿子都不能了，一家五口就我一个人独在异乡，开始尝家的滋味了。”

雅花见他说的那么伤感，用胳膊搂住他的脖子，一条腿放在他腿上，安慰他说：“你放心地走吧，我保证把两个儿子给你管得好好的，让他们越来越爱你这个爸。”

“我这一走，苦了你了，把承包地让别人去种，我挣的工资保证每月给你们寄回来，平时给娃把饭菜做得好好的，别吝惜钱财。”

雅花静静地听着，平时在一起的时候，一般是她在听剑雄说，她爱听剑雄说话。剑雄虽然是个农民，但他在学校辍学后就一直没有放下过书本，经常读书到深夜，读到高兴了，还爱动笔写上几下，省上的农民报经常有他的小文章发表，省日报也发表过他的文章哩！县文化馆前一阵还专门让他到县上学习去，他这一走，也许有更大的发展空间，她盼望自己的男人能有出息。自己姐妹几个，每次到娘家去，她们都喜欢和姐夫谝闲传。

村里的姐妹们聚到一块，主要的话题就是谁谁的男人有本事，人还长得英俊。多少次，村上的姐妹说她的剑雄什么都占全了，要才有才，要长相有长相，现在又出去工作了，更能使她在人前挺胸抬头，尽管有好心的姐妹告诉她：“剑雄在村里都有姑娘追哩，小心到了城里，你收不回来。”

“剑雄是个情种，走到哪儿都有女人缘，你还是不要让他出去的好！”“剑雄出去好，有才华，将来准能干成事，你放心，他那人心地好，有责任心，不会干那昧良心